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机构编制法规政策宣传工作经费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的通知》（中发〔2019〕31号）及省委编委印发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的通知（云编〔2019〕18号）要求，加大《条例》及其配套法规政策宣传，能够发挥有效机构编制资源的使用效益，推进机构编制法定化，提升机构编制工作服务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能力。

三、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四、项目基本概况

随着机构编制法规政策体系的不断健全完善，特别是《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颁布实施，中央、省级对《条例》学习宣传做出了具体安排，提出了明确要求，市委编办把学习宣传机构编制法规政策作为机构编制部门的一项重要工作，加大《条例》及其配套法规政策宣传，推进机构编制法定化，提升机构编制工作服务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

能力，保障机构编制法规政策宣传工作顺利进行。

五、项目实施内容

项目由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实施，拟采取通过微信公众号（市委编办已开通运行微信公众号）推送《条例》及其配套法规制度原文和释义，编印、发放《条例》《条例》释义和《机构编制政策法规制度汇编》，开展培训等多形式宣传方式，推进机构编制法规制度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3年市委编办机构编制法规政策宣传工作资金预算10.00万元，资金安排情况：机构编制法规政策宣传资料印制等2.00万元，机构编制法规政策微信公众号托管运维费4.00万元，机构编制法规政策培训费4.00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一季度订购发放《条例》及配套法规制度学习资料，2023年二季度组织开展机构编制政策法规制度宣传活动，2023年三季度续签“玉溪机构编制”微信公众号管理合同，加大新媒体宣传力度，2023年四季度组织开展机构编制条例及配套政策法规制度培训工作。

八、项目实施成效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的通知》（中发〔2019〕31号）及省委编委印发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的通知（云编〔2019〕18

号)要求,加大《条例》及其配套法规政策宣传,能够有效发挥机构编制资源的使用效益,推进机构编制法定化,提升机构编制工作服务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能力,具体体现在:一是能有效提高《条例》及其配套法规政策的知晓率和认知度,促进机构编制法规制度的贯彻落实。二是能有效提高各级各部门“编制就是法制”意识,促进各单位依法依规全面准确履职尽责。三是能有效提高机构编制管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促进机构编制资源的优化配置及使用效益提升。